

##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8月25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5日通过邮件、专人送达、通讯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

会议由张宏清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于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21年8月2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的情形。该专项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包装印刷生产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了最大限度地发挥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 547.17 万元（包括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实施具体相关事宜。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上述“包装印刷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将随之终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